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徐玉芳

電話：02-77366133

Email：minif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030032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重申各機關進用臨時人員，應確實依規定辦理公開甄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3月3日總處組字第10300247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政府用人制度公開、公正及公平之精神，並避免形成濫用私人與贍恩徇私等弊端，重申各機關進用臨時人員時，應確實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及本部102年8月22日臺教人(二)字第1020126155號函規定，以公開甄選程序辦理人員遴補事宜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